证券代码：000976 证券简称：ST 华铁 公告编号：2024-030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收到立案告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8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 0062024010 号），因公司涉嫌未按时披露年度报告等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立案。

在立案期间，公司将积极配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调查工作，并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华铁通达高铁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8 日

股票简称：*ST 步高 股票代码：002251 公告编号：2024-051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整进展及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 年 10 月 26 日，湘潭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湘潭中院"或"法院"）裁定受理龙牌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对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步步高股份"）的重整申请。2023 年 11 月 8 日，公司收到湘潭中院送达的（2023）湘 03 破 16-1 号《决定书》，湘潭中院指定步步高股份清算组担任管理人。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9）及《关于法院指定管理人及准许公司自行管理财产和营业事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6）。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就公司重整进展的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重整进展情况

步步高股份及其十四家子公司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将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上午 9:00 召开，会议将对《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十四家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进行表决，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其十四家子公司召开第二次债权人会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步步高股份出资人组会议将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下午 14:30 召开，会议将对《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十四家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进行表决，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召开出资人组会议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50）。

二、风险提示

根据《上市规则》第 9.4.10 条的规定，上市公司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应当至少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直至相应情形消除或者交易所终止其股票上市。现就公司存在的有关风险再次提示如下：

1、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尚未召开，会议表决结果存在不确定性。

2、出资人组会议尚未召开，重整计划涉及的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能否获得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存在不确定性。如果出资人组会议表决未通过，步步高股份存在被宣告破产的风险，敬请各出资人理性投票。

3、法院已裁定受理公司重整，根据《上市规则》第 9.4.1 条第七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于 2023 年 10 月 31 日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除被受理重整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退市风险警示事项，亦不涉及其他规制退市情形，重整完成后，公司将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退市风险警示。

4、2024 年 4 月 30 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了《2023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公告。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均为负，且 2023 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七）款规定的情形"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股票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5、根据《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尚存在因重整失败被法院宣告破产的风险。如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上市规则》第 9.4.17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步步高商业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837 证券简称：英维克 公告编号：2024-032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议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2024 年 5 月 8 日下午 14:30 开始。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5 月 8 日上午 9:15—9:25，9:30 至 11:30，下午 13:00 至 15:00。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5 月 8 日上午 9:15 至 2024 年 5 月 8 日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观光路 1303 号鸿信工业园 9 号厂房 3 楼公司会议室。

3、投票方式：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4、会议召集人：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经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召开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齐勇先生主持。

6、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会议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34 人，代表股份 311,554,371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54.7699%。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5 人，代表股份 244,232,928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42.9351%。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9 人，代表股份 67,321,443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1.8348%。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6 人，代表股份 73,656,896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2.9486%。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7 人，代表股份 6,335,453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1.1137%。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9 人，代表股份 67,321,443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1.8348%。

2、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00《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11,551,97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2%；反对 2,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公司独立董事在股东大会上进行了述职。

2.00《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11,551,97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2%；反对 2,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3.00《关于<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11,551,97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2%；反对 2,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4.00《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11,551,97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2%；反对 2,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5.00《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11,551,97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2%；反对 2,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73,654,49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7%；反对 2,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6.00《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11,551,97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2%；反对 2,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73,654,49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7%；反对 2,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7.00《关于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逐项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子议案：

7.01《关于董事长齐勇先生 2024 年度薪酬方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35,862,73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5387%；反对 4,871,27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461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68,785,62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3865%；反对 4,871,27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13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该议案。

7.02《关于董事韦立川先生 2024 年度薪酬方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290,623,044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3515%；反对 4,871,27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48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68,785,62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3865%；反对 4,871,27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13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该议案。

7.03《关于董事叶桂梁先生 2024 年度薪酬方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06,683,098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4365%；反对 4,871,27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563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68,785,62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3865%；反对 4,871,27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13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7.04《关于董事欧贤华先生 2024 年度薪酬方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297,993,178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3916%；反对 4,871,27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084%；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68,785,62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3.3865%；反对 4,871,27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13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该议案。

7.05《关于独立董事屈锐征女士 2024 年度薪酬方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11,551,97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2%；反对 2,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73,654,49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7%；反对 2,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7.06《关于独立董事文芳女士 2024 年度薪酬方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11,551,97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2%；反对 2,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73,654,49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7%；反对 2,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7.07《关于独立董事田志伟先生 2024 年度薪酬方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11,551,97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2%；反对 2,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73,654,49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7%；反对 2,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8.00《关于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299,185,03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2%；反对 2,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73,654,496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7%；反对 2,40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3%；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该议案。

9.00《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申请授信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40,675,092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81%；反对 58,91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19%；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73,597,98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200%；反对 58,91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该议案。

10.00《关于预计为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271,556,406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7.1618%；反对 39,941,96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8202%；弃权 56,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8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33,658,931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5.6969%；反对 39,941,965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4.2271%；弃权 56,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60%。

本议案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1.00《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287,246,438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1979%；反对 24,307,933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8021%；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49,348,96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9984%；反对 24,307,933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3.001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2.00《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311,551,971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92%；反对 2,4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8%；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3.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288,819,686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7028%；反对 22,734,68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972%；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14.00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288,819,686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7028%；反对 22,678,685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2792%；弃权 56,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8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林晓春律师、洪玉珍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如下：

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有效，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九日

证券代码：300691 证券简称：联合光电 公告编号：2024-041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更正不影响营业收入、净利润等核心数据，仅更正《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合并现金流量表的部分数据，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投资价值的判断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经事后审查，由于财务人员疏忽，在编制过程中计算公式引用错误，导致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合并现金流量表的部分数据有误。公司现将《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的部分内容更正如下（加粗字体列示）：

一、合并现金流量表的更正

1、更正前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3,471,512.92	413,167,532.6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76,883.64	1,922,825.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18,063.66	166,035,873.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3,266,460.22	581,126,231.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6,049,221.53	316,735,149.2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800,534.54	57,152,992.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928,154.45	8,081,982.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39,061.74	21,381,634.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2,916,972.26	403,351,758.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50,512.04	177,774,473.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0,000,000.00	17,73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0,000,000.00	17,73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598,478.67	20,892,586.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1,448,819.88	13,723,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3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4,072,732.55	34,615,586.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072,732.55	-16,885,586.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35,467.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38,804,966.0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80,199.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880,199.38	-38,769,499.0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05,345.80	1,579,630.2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30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05,345.80	1,679,935.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474,853.58	-40,449,434.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02,427.76	-457,967.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9,545,963.25	119,981,484.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45,346,344.61	218,716,417.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05,800,381.36	338,697,902.74

2、更正后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3,471,512.92	413,167,532.6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76,883.64	1,922,825.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18,063.66	166,035,873.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3,266,460.22	581,126,231.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6,049,221.53	316,735,149.2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800,534.54	57,152,992.6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928,154.45	8,081,982.6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8,139,061.74	21,381,634.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2,916,972.26	403,351,758.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50,512.04	177,774,473.1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0,000,000.00	17,73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0,000,000.00	17,73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598,478.67	20,892,586.07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1,448,819.88	13,723,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3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4,072,732.55	34,615,586.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27,267.45	-16,885,586.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35,467.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0	-38,804,966.0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80,199.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7,880,199.38	-38,769,499.0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05,345.80	1,579,630.2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30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405,345.80	1,679,935.2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474,853.58	-40,449,434.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02,427.76	-457,967.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454,036.75	119,981,484.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848,766.83	218,716,417.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2,302,803.58	338,697,902.74

除上述更正信息（加粗列示部分）外，公司《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中其他内容保持不变。本次更正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实质影响，不会对公司投资价值的判断造成重大影响。公司董事会对于本次更正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表示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财务核算，提高信息披露质量。更正后的《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更新后）》将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中山联合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八日

证券代码：301166 证券简称：优宁维 公告编号：2024-041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减持结果的公告

宁波嘉信佳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保税区嘉信麒越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上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减持计划期限届满及实施情况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东减持期限届满暨后续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38）。股东宁波嘉信佳禾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现已更名为：宁波嘉信佳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信投资"）和一致行动人宁波保税区嘉信麒越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上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凯投资"）计划在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2 个月内（以下简称"本次减持期间"）以集中竞价方式，拟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866,600 股公司股份，拟减持比例不超过总股本的 1%。

公司收到嘉信投资及上凯投资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前述减持计划已期限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在本次减持期间内减持股份实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嘉信投资	集中竞价	42.97	149,900	0.173%
上凯投资	集中竞价	43.03	159,232	0.184%
合计			309,132	0.357%

（二）股东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嘉信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2,070,000	2.39%	1,920,100	2.2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070,000	2.39%	1,920,100	2.22%
	有限售条件股份				
上凯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2,151,100	2.48%	1,991,868	2.3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151,100	2.48%	1,991,868	2.30%
	有限售条件股份				
合计持有股份		4,221,100	4.87%	3,911,968	4.52%

注：表格中"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的总股本已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

二、其他相关说明

1、嘉信投资和上凯投资的工作人员，由于对减持计划的理解存在偏差，距离减持计划预披露日不足 15 个交易日合计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 136,500 股，合计成交金额 548.18 万元。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嘉信投资	集中竞价	40.18	67,300	0.08%
上凯投资		40.14	69,200	0.08%
合计			136,500	0.16%

上述减持行为发生在嘉信投资和上凯投资合计持股比例降至 5%以下未满 90 日内，且发生在距离本次减持计划预披露日不足 15 个交易日内，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上述违规行为发生后，嘉信投资和上凯投资向公司报告并进行了深刻的检讨，认识到了违规减持事项的严重性，就本次违规减持行为给公司和市场带来的不良影响向公司及广大投资者诚挚致歉，承诺今后将加强自身对《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并严格遵守，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和义务，杜绝类似违规行为再次发生。

2、公司董事会知悉此事后高度重视，并及时核实相关情况。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公司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培训学习，持续督促相关人员严格规范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审慎操作，杜绝此类情况再次发生。

三、备查文件

1、嘉信投资及上凯投资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计划期限届满的告知函》

2、嘉信投资及上凯投资出具的《关于违规减持公司股份情况说明及致歉函》

特此公告。

上海优宁维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8 日

证券代码：300961 证券简称：深水海纳 公告编号：2024-028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公司股东深圳国中中小企业发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深水海纳"）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披露了股东深圳国中中小企业发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小基金"）计划以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或以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772,8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8 日发布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至 5%以下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中小基金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至 2024 年 1 月 4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50,100 股，权益变动后，中小基金持有公司股份 8,863,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9%，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东中小基金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获悉公司股东中小基金减持计划已到期实施完毕，在减持计划期间中小基金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 150,100 股（详见公告编号：2024-003），减持股份占公司股本总数的比例为 0.0847%。减持计划期间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区间	减持方式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中小基金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内	集中竞价	11.606	150,100	0.0847
合计				150,100	0.0847

注：上述股东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

2. 股东本次减持后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中小基金	9,014,000	5.0846	8,863,900	4.9999
合计	9,014,000	5.0846	8,863,900	4.9999

注："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指减持计划实施开始前所持有股份。

二、其他说明

1.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 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小基金严格遵守了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时作出的承诺，本次减持的实施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

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小基金实际减持数量符合减持计划所规定的股份数量，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成。

4. 中小基金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上述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1、中小基金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8 日

证券代码：688015 证券简称：交控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6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系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都科技"）增持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发行股份达到 5%，不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后，佳都科技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合计为 9,434,0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5.00%。

●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情形不会发生变化，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8 日收到公司股东佳都科技发来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佳都科技于 2023 年 9 月 5 日至 2024 年 5 月 8 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交控科技股份 9,434,040 股，导致其持股比例增加至 5%，现将其有关权益变动情况公告如下：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迎宾路 832 号番禺节能科技园内番山创业中心 1 号楼 2 区 306 房
主要办公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新岑四路 2 号佳都智慧大厦
法定代表人	刘伟
注册资本	2,144,492,465 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1 年 9 月 30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731566630A
主要股东	佳都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7.84%、堆龙佳都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4.81%、刘伟持股 3.11%
经营范围	人工智能算法软件的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究开发；计算机硬件的研究、开发；电子、通信与自动控制技术研究、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通信线路和设备的安装；技术进出口；网络技术的研究、开发；广播电视及信号设备的安装；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货物进出口（专营专控商品除外）；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服务；电子工业专用设备制造；计算机应用电子设备制造；电子元件及组件制造；电子设备工程安装服务；电子产品零售；跨地区增值电信服务（业务种类以《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载明内容为准）

（二）本次变动前后持有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量和比例		本次权益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0.00%	9,434,040	5.0000%	9,434,040	5.0000%

佳都科技将根据交控科技业务发展情况，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和需求，决定是否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减少在交控科技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佳都科技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所涉及后续事项

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权益变动前，公司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上述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的情形发生变化。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书》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9 日

证券代码：688568 证券简称：中科星图 公告编号：2024-027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5 月 8 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顺义区临空经济核心区机场东路 2 号国家地理信息科技产业园 1A-4 星图大厦 9 层多功能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普通股股东人数	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27,749,46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27,749,46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2.457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2.457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许光銮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11 人，出席 5 人，董事邵宗有、王东辉、白俊霞、任京暘、胡岩峰、陈宝国因工作原因未现场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1 人，监事秦刚、翁启南因工作原因未现场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杨宇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27,748,020	99.9993	1,445	0.0007	0	0.0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27,748,020	99.9993	1,445	0.0007	0	0.000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27,748,720	99.9996	745	0.0004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26,766,095	99.5682	983,370	0.4318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27,748,020	99.9993	1,445	0.0007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27,748,720	99.9996	745	0.0004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27,748,020	99.9993	1,445	0.0007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27,748,020	99.9993	1,445	0.0007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27,748,020	99.9993	1,445	0.0007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67,457,188	99.9978	1,445	0.0022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27,748,720	99.9996	745	0.0004	0	0.000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216,709,383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6,233,51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4,805,819	99.9845	745	0.0155	0	0.0000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785,521	99.9052	745	0.0948	0	0.0000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4,020,298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11,039,337	99.9932	745	0.0068	0	0.0000
7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1,038,637	99.9869	1,445	0.0131	0	0.0000
9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1,038,637	99.9869	1,445	0.0131	0	0.0000
1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1,038,637	99.9869	1,445	0.0131	0	0.000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 6、11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2、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 6、议案 7、议案 9、议案 10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议案 10 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关联股东中科九度（北京）空间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律师：卜祯、刘婧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现场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科星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9 日

证券代码：000668 证券简称：荣丰控股 公告编号：2024-017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办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 2024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三）15:00-16:30 在全景网举办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s://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王征先生、副董事长兼总裁王焕新女士、财务负责人王海燕女士、董事会秘书谢高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 2024 年 5 月 14 日（星期二）16:30 前访问 https://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 2023 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全景网（https://ir.p5w.net）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八日